



IT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92)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GEM」)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ITE」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3, 4	15,939	32,656
已提供服務的成本		(6,284)	(18,909)
已售貨物的成本		(92)	(62)
毛利		9,563	13,685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		3,699	2,173
行政費用		(8,311)	(9,478)
財務成本	5(a)	(33)	(128)
除稅前溢利	5	4,918	6,252
所得稅	6	(97)	(90)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821	6,162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無稅項淨值）：</i>			
海外業務的換算差額		3	(1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3	(16)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4,824	6,146
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港仙）		0.52	0.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8	1,754
聯營公司權益		-	-
		1,548	1,754
流動資產			
存貨		53	59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395	4,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	52
可收回所得稅		457	85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1,5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88	11,004
		26,093	27,69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3,817	4,002
租賃負債		690	1,349
撥備		589	1,432
		5,096	6,783
流動資產淨值		20,997	20,916
總資產減流動資產		22,545	22,67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25	121
資產淨值		21,820	22,54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255	9,255
儲備		12,565	13,294
總權益		21,820	22,549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外幣匯兌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累計虧損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9,255	20,240	10,749	-	2,206	(21,419)	21,031
年內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6,162	6,162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	-	-	-	(16)	-	-	(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6)	-	6,162	6,146
往年股息批准及支付	-	(4,628)	-	-	-	-	(4,628)
失效購股權	-	-	-	-	(2,206)	2,206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9,255	15,612	10,749	(16)	-	(13,051)	22,549
年內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4,821	4,82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3	-	-	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	-	4,821	4,824
往年股息批准及支付	-	(5,553)	-	-	-	-	(5,55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9,255	10,059	10,749	(13)	-	(8,230)	21,820

附註：

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統稱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值列賬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準。

2. 採納新訂及修訂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於本會計期間初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該等發展概與本集團無關，亦對本集團於現在及過往期間準備及呈列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3. 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提供智能卡系統、射頻識別及資訊科技服務		
- 服務收益	4,586	22,450
- 保養服務收入	10,940	9,967
- 銷售服務相關產品	413	239
	<u>15,939</u>	<u>32,656</u>

4. 分部報告

(a) 營業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只有一個營運分部，乃智能卡系統、射頻識別及資訊科技服務以及相關服務，所有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也具備相似性質、風險及回報。故此，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只有單一營運分部。

(b) 地域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因此認為地域資料並不需要。

(c)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佔本集團的總收益超過10%的主要客戶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客戶甲	不適用*	14,114
客戶乙	8,621	8,256

* 相關收益並未超過有本集團總收益10%。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a)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的財務費用	33	128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773	16,846
退休計劃供款	323	637
	9,096	17,483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436	420
存貨成本	1,199	3,494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34	67
- 使用權資產	941	2,014
研發成本	838	991
匯兌虧損淨值	261	116
撥備	181	799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支出	46	48
存貨撇銷	550	1,107

6. 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指：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80	90
往年撥備不足（淨值）	17	-
	97	90

香港利得稅是根據估計年內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二年：16.5%）計算，除本集團其中一間於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為二級制利得稅合資格企業外。該附屬公司首二百萬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為8.25%，餘下的應課稅溢利稅率則為16.5%。本集團其他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或過往稅務虧損已經足夠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香港所得稅撥備（二零二二年：無）。

(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日後的應課稅溢利變現的相關稅務利益並不肯定，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而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約為20,00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3,829,000港元），未動用稅項虧損可永久轉帶。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沒有任何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二二年：零港元）。

7. 股息

	二零二三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5港仙 (二零二二年: 0.6港仙)	4,627,540	5,553,048

於報告期末，董事會宣佈建議於本公司股份溢價項目中支付末期股。該股息有待本公司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獲得批准，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有關的股息支付。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82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16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925,508,000股（二零二二年：925,508,000股），計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發行普通股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25,508,000	925,508,000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客戶合約款項	1,636	586
合約資產	1,042	1,749
其他應收款項	-	8
訂金及待攤費用	1,717	2,057
	4,395	4,400

除為數1,397,298港元（二零二二年：1,172,966港元）若干租賃訂金外，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可收回或確認為費用。

根據發票日起計，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592	471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44	115
	1,636	586

貿易應收款項由票據日起30天至45天（二零二二年：30天至45天）內到期。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9	5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55	2,537
合約負債	1,583	1,407
	3,817	4,002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也預期於一年內支付或應要求償還或確認為收入。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261	43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18	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	12
	279	58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職香港」）已同意上述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業績的初步公佈內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以千位計。天職香港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有關香港核證業務準則所指的核證業務，因此，天職香港並無就此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董事建議以現金分派方式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目，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5港仙（二零二二年：0.6港仙）的末期股息予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目約為10,059,000港元。倘若股份溢價賬目沒有其他變動，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得批准及支付建議末期股息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目應減少至約為5,432,000港元。年內並沒有宣佈或支付任何中期股息，而派發末期股息的建議並無綜合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但將會於隨後年度內入帳。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出席二零二三年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ii) 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管理人員憑藉專業知識、集團賦予的人力及財政資源，為股東創建最高的回報。

業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在研發及技術創新方面均取得重大成果。我們專注研發的子公司，RF Tech Limited，已完成創新科技署企業支援計劃下的「設計及開發智能非接觸式讀寫器及其物聯網設備接口作智能城市應用」項目。RF Tech專項研發的非接觸式智能卡讀寫器EMV100 Contactless Reader 1.00成功獲得EMVCo、Visa、萬事達卡、銀聯等機構的認可和認證。

本集團全資子公司，ITE Engineering Limited，過去幾年一直支持香港汽車科技研發中心研發項目「開發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技術平台的電動車移動充電系統」。項目屬創新科技署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下的應用研發項目，在年內圓滿完成。香港汽車科技研發中心在安裝場地對其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技術平台的電動車移動充電系統作試行及示範。

在企業管治方面，服務董事會多年的黃宏發先生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榮休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過去十餘載，黃先生認真履行董事職責，引領本集團砥礪前進。作為董事會的中流砥柱，黃先生一直為本集團奉獻其寶貴的領導才能、知識及經驗。我們衷心感激黃先生多年來對本集團的熱忱服務與非凡貢獻，並將緊記黃先生的智慧、誠信、奉獻及承擔，以之自勉，為本集團的進步及發展而努力。

與此同時，我們已委任楊健興先生為本集團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起生效。我們深信楊先生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將會推動本集團進步及發展。我們歡迎楊先生加入本集團，期待攜手合作、共創佳績。

鑑於經濟環境尚未穩定，我們對本集團業務面臨的各種挑戰保持警惕。我們對企業開支更為審慎，並將透過重組及精簡運營，務求降低成本。為促進業務增長和多元發展，我們將繼續探索及尋求海外商機。

展望

本集團成立至今，我們的目標及承諾仍然堅定不移，持續專注核心業務及致力創新，全力落實長遠發展的目標，正如集團的名稱「ITE」以「**創新、科技、優才**」清晰表述了企業的座右銘。

專業的管理團隊帶領集團所有成員堅守企業宗旨、目標及核心價值。年復年，不斷加強建立及累積自主知識資產，為新增速的市場提供最高端的專業產品和服務。我們堅守市場定位—提供多功能應用方案的專業領航者。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

本集團的保險可能不足以涵蓋所有與其業務營運有關的損失。本集團為其辦事處及因業務中斷而引致的損害、公眾責任及僱員補償投購保險。保險的涵蓋範圍未來可能不足以涵蓋與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關的所有風險。倘出現未獲承保損失或損失超出承保限額（包括該等由自然災害及其他超出本集團控制範圍之外的事件所導致的損失），本集團可能需要透過其自身資金支付損失、損害賠償及負債，而這或會對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即使保險涵蓋範圍足以涵蓋其直接損失，本集團可能需要負責間接虧損。此外，本集團的申索紀錄可能會影響保證公司日後所收取的保費。

儘管上述，本集團認為當前保險範圍足以應付其現有業務規模及本集團將會不時檢討保險政策。

遵守法例及規則

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則。於年內，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有遵守適用法律及規則。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為16,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51%。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000,000港元，比對去年度約為6,000,000港元。

分部資訊

年內，本集團錄得收益較去年減少51%，而本集團邊際毛利率卻由42%上升至60%。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收入，即：提供智能卡系統、射頻識別系統及資訊科技服務及其相關銷售，比去年減少78%至4,999,034港元（二零二二年：22,689,009港元），此重大下降乃由於香港運輸署「管理、營運及維修停車收費錶系統的合約」的合約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完成。而在保養收入方面卻增加10%至10,939,711港元（二零二二年：9,966,975港元）。

本集團行政費用減少12%至8,311,038港元（二零二二年：9,478,342港元），行政費用包括研發成本及相關資助輕微減少5%至938,029港元（二零二二年：991,238港元），而研發開支乃於年內產生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減少主要亦由於折舊開支及支付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年內，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33,002港元（二零二二年：128,356港元），此仍由於租賃負債的財務費用。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以應付其營運所需。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5.12（二零二二年：4.08），而流動現金比率則為5.11（二零二二年：4.00）。本集團的整體財務及流動狀況維持在穩健水平。

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庫務政策。本集團不斷為各客戶的財政狀況進行信貸評估，致力減低所承擔的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流動資金及融資安排。

於考慮嚴格成本控制及本集團現有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後，本集團相信具備充裕的財務資源以應付日後的營運、發展及投資所需。

資本結構

本公司的資本僅只有普通股。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轉變。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乃指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的百分比。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二年：零）。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在整個回顧期內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年內並沒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的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本集團於年內並沒有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收購或出售。

僱員資料

本集團認為，員工為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本集團的整體目標旨在提供優厚的薪金待遇，僱員薪酬水平將按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學歷、經驗以及勞動市場狀況作出調整。除基本待遇外，本集團亦會評估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及參考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一向維持良好融洽的勞資關係，從未經歷任何影響業務運作的重大勞資糾紛。除上述的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按照香港有關法例及法規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此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持續培訓計劃，協助他們緊貼市場的最新動態及新科技。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僱有27名（二零二二年：35名）全職僱員，全部為香港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董事酬金在內的僱員成本約為9,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7,000,000港元）。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482,847美元（相等於11,565,893港元）定期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擔保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若干銀行融資，該抵押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解除。

日後的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計劃。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措施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主要以港元、美元、日元、英鎊及人民幣為單位。港元、美元、日元、英鎊及人民幣的匯率在過去數年表現均十分穩定。年內，本集團將一般所收客戶款項用以支付供應商及資本開支。該等收支均以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的貨幣進行。由於本集團認為對沖安排的成本高於利益，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採取對沖措施控制潛在的匯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採取審慎態度，不斷監察有關情況並且在有需要時採取相應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行二零一一年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運作成功有所貢獻並具資格者提供獎勵及獎賞。二零一一年計劃具資格者包括公司董事，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客戶、顧問等。二零一一年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起生效，除被取消或更改外，將持續於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二零一一年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七日失效，此後本公司並沒有更新或營運新計劃。

就行使所有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或即將行使的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其發行的股份數目不應超過公司股份發行總數的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內，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對每位具資格者可發出的股份數目，其最高上限為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授出，須於股東大會經股東批准。

向董事、行政總裁、公司大股東或其任何伙伴授出購股權，須預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若向公司大股東、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伙伴所授出的購股權，於任何十二個月期內多於公司股份的0.1%或其總值（按授出當日公司股份價格計算）高於五百萬港元，須於股東大會經股東批准。

獲授予購股權者可於提供授出購股權的二十一天內，以總數一港元的象徵式費用接受購股權。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於授出期一段時期內開始，並於提供授出購股權日期十年內，或較早者，於二零一一年計劃到期日完結。

購股權的行使價格乃由董事釐定，惟其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i) 公司股份在購股權授出當日的收市價；(ii) 公司股份在股份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iii) 股份面值。

購股權並無授予持有人收取股息及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10,9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佔授出當日約1.18%的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14,6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佔授出當日約1.58%的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13,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佔授出當日約1.40%的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5,9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佔授出當日約0.64%的已發行股份。

(a)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列表如下：

具資格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 價格 港元	可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 九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154	1,800,000	-	(1,800,000)	-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 事	二零一五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 九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154	3,750,000	-	(3,750,000)	-
其他僱員	二零一五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 九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154	3,250,000	-	(3,250,000)	-
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五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146	2,700,000	-	(2,700,00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五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146	1,800,000	-	(1,800,000)	-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 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五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146	3,350,000	-	(3,350,000)	-
其他僱員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五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146	3,300,000	-	(3,300,000)	-
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八月 三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075	2,700,000	-	(2,700,00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八月 三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075	1,800,000	-	(1,800,000)	-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 事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八月 三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075	4,600,000	-	(4,600,000)	-
其他僱員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八月 三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075	2,550,000	-	(2,550,000)	-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 事	二零一八年 七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八 月三日至二零二一 年八月七日	0.075	2,200,000	-	(2,200,000)	-
其他僱員	二零一八年 七月四日	二零一八年八月 三日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七日	0.075	2,400,000	-	(2,400,000)	-
			合計	<u>36,200,000</u>	-	<u>(36,200,000)</u>	-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港元）				<u>0.12</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合共36,200,000購股權因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七日終止而失效，而其合共2,206,700港元失效購股權亦於年內由購股權儲備轉至累計虧損。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具資格者並沒有行使任何購股權。

(b) 購股權的公平值及假設

本集團以授出購股權而獲得的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獲授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按二項式模式計量。購股權的合約期為本模式之一項輸入參數。預期提早行使的參數也輸入二項式模式中。

模式輸入參數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五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 七月四日
購股權總數	10,950,000	14,650,000	13,000,000	5,900,000
授出當日每股公允價值	0.094 港元	0.08 港元	0.03 港元	0.03 港元
授出當日本公司股價	0.152 港元	0.146 港元	0.075 港元	0.075 港元
每股行使價格	0.154 港元	0.146 港元	0.075 港元	0.075 港元
預期波幅	91%	76%	70%	70%
購股權年期	6.08 年	4.67 年	3.1 年	3.1 年
預期股息產生	無	無	無	無
無風險利率	1.26%	1.18%	1.98%	1.94%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並假設於購股權年期期間沒有重大變動。用作計算的主觀假設如有更改，可能重大影響公允價值的估計。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本年度及往年並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條款而授出、行使以及取消任何購股權。

購回、出售及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予董事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於聯交所購回股份為零股（二零二二年：零股）。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股份。

競爭性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董事、管理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擁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或上述任何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的規定，本公司已定明職權範圍成立了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關孝財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衛慶祥先生及楊健興先生組成。隨著黃宏發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辭任，楊健興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填補空缺。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本公司的年報及帳目、中期業績報告及季度業績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與管理層一起審議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財務申報事宜、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守則條文包括，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除審閱公司具體財務資料外，並檢討公司整體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其成員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遵照適用的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

本公司堅決致力維持有關法定及監管標準，並緊守企業管治的原則，強調透明、獨立、問責、負責及公平。董事會確保訂立有效的自我監管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除下文詳述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所有規定。

董事會負責履行守則條文A.2.1規定的企業管治職責。董事會的職權範圍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須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劉漢光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業務。劉先生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即一直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考慮到現有董事會的架構及本集團的業務範疇，暫時沒有迫切需要改變現狀，認為劉先生同時間擔當兩個角色，有足夠能力作出優先次序，履行任務。但是，董事會不斷地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分開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的需要。

守則條文B.2.2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然而，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沒有指定任期，但仍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達致守則的守則條例第B.2.2條的目標。

本公司並未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風險做出任何投保安排。董事認為，基於本公司業務的性質，董事面對法律風險的可能性實際極低，而本公司仍可透過不同的管理及監控機制達致良好的企業管治以降低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風險，如定期檢討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明確職責劃分，以及為員工及管理層提供培訓等。董事會會定期檢討是否有必要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風險作出投保安排。

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5.48 條至 5.67 條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的交易所需標準。在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一直遵守有關守則及交易所需標準。

於 GEM 網站刊登年報

本公司的年報，當中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GEM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ITE (Holdings) Limited
劉漢光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漢光先生、鄭國雄先生及劉海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孝財先生、衛慶祥先生及楊健興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在 GEM 網站（網址：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的網站（網址：www.hkite.com）可供瀏覽。